



期交所訂於 110年12月6日 推出含「小型金融股價指數期貨(FIZF)」新商品、『商品期貨納入動態退單』以及『TXO 以外選擇權契約調整』等新制，詳細請參閱期交所官網。相關重要內容，請參看下方說明：

壹、新商品上市

一、「小型金融股價指數期貨」契約規格。(合約價值為大型金融期貨的 1/4)

項目	內容
交易標的	臺灣證券交易所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
中文簡稱	小型金融期貨
英文代碼	ZFF
交易時間	本契約交易日同臺灣證券交易所交易日 交易時間為營業日上午 8:45~下午 1:45 到期月份契約最後交易日之交易時間為上午 8:45 ~ 下午 1:30
契約價值	小型金融期貨指數乘上新臺幣 250 元
契約到期交割月份	自交易當月起連續三個月份，另加上三、六、九、十二月中三個接續季月，總共六個月份的契約在市場交易
每日結算價	各月份契約每日結算價與本公司臺灣證券交易所金融保險類股價指數期貨契約之每日結算價相同
每日漲跌幅	最大漲跌幅限制為前一交易日結算價上下百分之十
最小升降單位	指數 0.2 點 (相當於新臺幣 50 元)
最後交易日	各月份契約的最後交易日為各該契約交割月份第 3 個星期三，其次一營業日為新契約的開始交易日
最後結算日	最後結算日同最後交易日
最後結算價	以最後結算日臺灣證券交易所當日交易時間收盤前三十分鐘內所提供標的指數之簡單算術平均價訂之。其計算方式，由台灣期貨交易所另訂之
交割方式	以現金交割，交易人於最後結算日依最後結算價之差額，以淨額進行現金之交付或收受

二、上市契約到期交割月份為 110 年 12 月、111 年 1 月、111 年 2 月、111 年 3 月、111 年 6 月、111 年 9 月。

三、 部位限制數請詳下表：

商品名稱	商品代號	自然人	法人	期貨自營商/ 造市者
小型金融股價指數 期貨	FIZF	1,000	3,000	9,000

四、「小型金融股價指數期貨契約」未開放盤後交易。

五、 期交稅：十萬分之二。

六、「小型金融股價指數期貨契約」**不適用鉅額交易**。

七、「小型金融股價指數期貨契約」**不適用當沖交易**。

八、 策略保證金期貨契約價差部位計收方式：(含多空減收保證金、同標的之期選契約組合及部位互抵)

◆小型金融股價指數期貨(FIZF)適用**相同**商品契約價差部位組合，保證金計收方式如下：

● 適用相同商品價差部位組合		
委託及部位組合	保證金計收方式	備註
買1口ZFF，賣1口ZFF	1口ZFF保證金	僅適用於不同最後結算日之組合

◆小型金融股價指數期貨(FIZF)適用**不同**商品契約價差部位組合，保證金計收方式如下：

● 適用不同商品價差部位組合		
部位組合	保證金計收方式	備註
買1口ZFF 賣1口TX/TE/TF/MTX/E4F/ZEF	MAXIMUM (1口ZFF保證金， 1口TX/TE/TF/MTX/E4F/ZEF保證金)	適用 相同或不同最後結算日之組合
賣一口ZFF 買1口TX/TE/TF/MTX/E4F/ZEF		

◆小型金融股價指數期貨(FIZF)適用同標的金融選擇權(TFO)契約組合，保證金計收方式如下：

● 同標的期貨與選擇權契約組合部位		
部位狀況	保證金計收方式	備註
買進TF(或ZFF)，賣出TFO call	期貨保證金+ 選擇權之權利金市值	1.一口TF可與一至四口TFO形成組合部位 2.一口ZFF可與一口TFO形成組合部位
賣出TF(或ZFF)，賣出TFO put		

◆**部位互抵：一口金融股價指數期貨(FITF)可互抵4口小型金融股價指數期貨(FIZF)**

■ 部位互抵作業

- 同一期貨交易人於同一交易帳戶，持有金融期貨與小型金融期貨同一月份反向部位，且該部位口數符合1口金融期貨對4口小型金融期貨，得向該期貨商申請部位互抵

九、 小型金融股價指數期貨保證金金額請參閱期交所官網連結如下：。

<https://www.taifex.com.tw/cht/5/indexMargining>

十、 其他相關商品說明及介紹請參閱期交所官網連結如下：

https://www.taifex.com.tw/file/taifex/event/cht/ZFF_future/index.html

貳、『商品期貨』納入動態價格穩定措施

「商品期貨」納入適用動態價格穩定措施-自110年12月6日起適用。

適用商品

■ 黃金期貨、臺幣黃金期貨

- ✓ 黃金期貨、臺幣黃金期貨掛牌連續6個偶數月份契約
- ✓ 第1、2、3、4、5、6偶數月契約及其跨月價差

● 布蘭特原油期貨

- ✓ 布蘭特原油期貨掛牌3個連續近月、2個連續6、12月契約
- ✓ 最近月、次近月、第3近月、第1、2半年月契約及其跨月價差

請參考期交所官網連結資料:

<https://www.taifex.com.tw/cht/4/dPBIIntroduction>

參、TXO 以外選擇權契約規格調整

- 為減少不活絡序列衍生之相關問題，並貼近市場交易需求，規劃調整臺指選擇權(TXO)以外之選擇權商品，包含電子選擇權(TEO)、金融選擇權(TFO)、黃金選擇權(TGO)及股票選擇權(含ETF選擇權，STO/ETO)

- 減少遠月契約，以減少不活絡契約、降低系統負擔
 - TEO、TFO、TGO及STO(含ETO)僅保留3個較近月份契約
- 貼近市場交易需求，以提升商品流動性
 - 縮小TEO、TFO及TGO最近月契約履約價格間距

請參考期交所官網連結參考:

<https://www.taifex.com.tw/file/taifex/event/cht/newrule2021q4/index.html>